

**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文宣品申請表**

申請人 資料	姓名		連絡電話	
	機關名稱			
	地址	郵遞區號：		
申請 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申請 事由				
申請 文宣品 項目			實際 核發 狀況	
(聯絡人:縱管處遊憩科-黃小姐 電話: 03-8875306轉666 傳真: 03-8875358) ※文宣品運費由申請單位支付。				
申請單位	承辦人		單位主管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